

# 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东部赛区）组织委员会文件

〔2026〕1号

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东部赛区）组委会秘书处

2026年4月3日

## 关于举办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东部区赛）的通知

（报名预通知）

东部区（上海、江苏、山东、浙江）各有关高校：

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是国内光电类级别最高、参赛队伍最多、影响力最大的一项全国性赛事之一。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东部区赛）定于2026年6月在浙江省杭州市由中国计量大学承办。

为确保竞赛工作有序进行，现以“预通知”的形式发布部分赛事相关事项，以便于各参赛高校提前准备。

### 一、竞赛赛道

本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包含“创意赛道”和“光学设计赛道”两个赛道，相关通知详见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组织委员会发布的〔2026〕1号《关于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有关事项的通知》（附件1）、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光学设计赛道分委员会发布的〔2026〕1号《关于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宇瞳杯”光学设计赛道的通知》（附件2）。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东部赛区）组织委员会负责东部区的“创意赛道”参赛组织与推荐工作，同时负责“光学设计赛道”初赛的部分现场评审和后续推荐工作。

## 二、创意赛道参赛项目

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凡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者，一经发现即刻取消其参赛相关权益并由参赛队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须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等。参赛项目应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

## 三、创意赛道参赛对象

参赛队队员应为东部区（上海、江苏、浙江、山东）2026年暑期前在校的具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本科生、专科生、研究生；毕业五年内（2021年5月31日之后毕业）的全日制专科生、本科生、研究生有资格报名参加初创类竞赛；当年毕业的学生可以以在校生身份参赛。鼓励跨学科专业组队参赛。创意类竞赛每支参赛队不多于3人，队长必须由本科生担任，且队伍中研究生不多于1人。初创类竞赛参赛队必须是学生为主体或参与的注册公司，同时参赛人不多于7人且研究生不多于2人。每名学生只能参加一支队伍；每支队伍指导教师为1-2人。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 ① 创意类竞赛。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

型或服务模式。

② 初创类竞赛。参赛项目在 2026 年 5 月 15 日（包含当日）前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且获机构或个人股权投资不超过 1 轮次，累积融资额不超过 1000 万人民币。参赛队长须为初创企业法人代表，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可为专科生、本科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毕业生（2021 年 5 月 31 日之后毕业的专科生、本科生）。企业法人在 2026 年 3 月 3 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初创类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参赛成员合计不得少于 1/3。

③ 组队要求。以参赛队为单位报名参赛，鼓励学生跨学院、跨专业、跨学科、跨校组队参赛。参赛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可借用他人项目参赛；已获往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决赛奖励的项目不得再报名参加本届竞赛；基于高校教师科技成果转化的项目不能参加创意组竞赛。推荐参赛队的高校和参赛队所属赛区负责参赛队的参赛资格审核。

④ 鼓励各高校推荐境外友好合作高校参赛，境内外联合参赛队按队长所在高校计算学校推荐国赛获奖队伍限额指标，队长为境外高校的按境外赛道进行推荐，具体由第十四届全国光电竞赛组委会决定相关事宜。

**备注：各推荐高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

#### 四、创意赛道报名和日程安排

##### 1. 报名阶段

(1) 报名时间：

初赛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4月19日24时（初定）。

初赛参赛材料提交截止时间：时间截止到2026年5月15日24时（初定）。

(2) 报名与参赛材料提交方式：各高校参赛队队长或领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东部区)网站报名(<https://gddbushq.moocollege.com>)。初赛参赛材料需提交方案设计书(参考附件3或附件4)，以及5分钟以内参赛项目介绍视频(录制要求见附件5)。

(3) 方案设计结果(初赛)的公布时间：2026年5月25日(初定)。竞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参赛队伍方案设计进行评审，并公布参加决赛的入围名单。

## 2.现场决赛阶段

(1) 现场决赛时间：2026年6月6日(初定)

(2) 入围参赛队伍需到场进行创意设计展示与讲解，争夺入围国赛资格。

跨校组队的以参赛队队长所在高校报名。每队最多2名指导教师，报名结束后不接受更改队员和指导教师。

## 三、其他

1. 本通知及其他未尽事宜由东部区组委会负责解释。
2. 本通知未尽事宜将在第二轮通知中发布。

## 四、联系方式

QQ 群：第十四届东部区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学生交流群(学生群)

1091787965(群号)

竞赛联系人：中国计量大学 冯老师 89564224 (QQ号)

中国计量大学 周老师 649156020 (QQ号)

附件 1:《关于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有关事项的通知》

附件 2:《关于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宇瞳杯”光学设计赛道的通知》

附件 3:《第十四届大学生光电设计东部区赛创意组方案设计书》

附件 4:《第十四届大学生光电设计东部区赛初创组方案设计书》

附件 5: 参赛队伍 5 分钟以内参赛项目介绍视频说明

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东部赛区)组织委员会

(中国计量大学 光学与电子科技学院代章)

2026 年 4 月 3 日

报送：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组委会、光学设计赛道分委会

---